

# 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32 次會議 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1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 801 會議室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頒發委員聘書

三、業務單位報告

四、報告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

(一)討論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四張犁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北屯區仁德段 1115 地號等 5 筆土地容積調派調整部分第二種住宅區為第三種住宅區）案

決議：本案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，餘照案通過：

本案配合歷次公告發布實施都市計畫變更案修正剩餘容積量一覽表(詳表 4)。

執行情形：刻依紀錄修正計畫書圖，後續依規發布實施。

第二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四張犁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北屯區昌平段 113、114 地號土地容積調派調整部分第三種住宅區為第五種住宅區）案

決議：本案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，餘照案通過：

本案配合歷次公告發布實施都市計畫變更案修正剩餘容積量一覽表(詳表 4)。

執行情形：刻依紀錄修正計畫書圖，後續依規發布實施。

第三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）細部計畫(配合北區乾溝子段 79 地號等 18 筆土地容積調派

### 調整部分第一種商業區為第四種商業區) 案

決議：本案除依下列意見修正外，餘照案通過：

- 一、本案配合歷次公告發布實施都市計畫變更案修正剩餘容積量一覽表(詳表 4)。
- 二、本案變更範圍之土地所有權人已有異動，配合修正計畫書內容。

執行情形：刻依紀錄修正計畫書圖，後續依規發布實施。

### 第四案：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、斷層帶農業限建區、保護區、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)(配合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) 案

決議：准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(詳圖 3、表 3、表 6 及表 7)。

執行情形：俟依紀錄修正書圖後，續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。

### 第五案：變更石岡水壩特定區計畫(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及部分住宅區、乙種工業區、農業區、保護區、綠地用地為道路用地)(配合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) 案

決議：除下列事項外，其餘依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通過(詳圖 3、圖 5、圖 7、圖 9、圖 11、表 3、表 6 及表 7)：

- 一、變更內容明細表第 3 案，有關工程路線與台 3 線(豐勢路)道路交叉口截角之劃設，依申請單位提會討論方案(路寬 20 公尺與台 3 線道路交叉截角長度為 6 公尺)，修正後通過(詳圖 12)。
- 二、變更案位置描敘與現況不一致(變 2、3 案)，請併同修正。
- 三、公民及團體陳情案，編號人陳 5、12、13、14、17 及逾人 2 決議，詳表 7 公民及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。

執行情形：俟依紀錄修正書圖後，續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。

## (二)報告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豐原都市計畫（部分保護區、農業區、斷層帶農業限建區、基地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）案及變更豐原都市計畫（南田里附近、豐洲、大湳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部分保護區、農業區、斷層帶農業限建區、基地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）案等 2 案撤案

決 議：同意所提撤案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。

第二案：變更石岡水壩特定區計畫（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，部分住宅區、保護區、農業區、乙種工業區、綠地、人行步道用地為道路用地）（配合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）案撤案

決 議：同意所提撤案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辦理。

※以上為第 131 次都委會討論提案及報告案件之執行情形，提請委員會確認。

## 五、討論（審議）提案：詳如后附提案單

### 討論案件：

第一案：「擬定中部科學工業園區臺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（龍井區藝術段 687 地號等 11 筆土地）細部計畫」再提會討論案

第二案：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管有之郵政用地、機關用地專案通盤檢討(4 個主要計畫、3 個細部計畫)案